考生须知

一、复试时间：3月19日

二、复试使用软件：腾讯会议；复试备用软件：钉钉

三、考生需要准备的:

1、硬件：为满足“双机位”要求，考生需要准备两台采集音频和视频需要的设备（如带有摄像头及外接麦克风的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PAD、智能手机等），分别作为“主机位”及“次机位”同时进入复试考场。“主机位”面对考官，在考生正前方采集考生音、视频；“次机位”在考生侧后方45°远距离采集考生上半身、“主机位”显示器，以及考生所处环境的整体情况，以保证考官随时监控考生。另外要准备好备用手机，打开手机热点，以便无线网络断线时备用。还需准备好设备所需的支架及电源等。考试过程中不允许考生佩戴耳机，可采用外接麦克风，也可采用设备自带麦克风。建议“主机位”选择电脑，如只能使用手机，应尽量使用飞行模式并打开WIFI，如只能使用流量模式，应在考核期间采用呼叫转移功能，或者有电话接入时要及时挂机，避免影响考试。

2、软件：要按照学校要求提前安装线上视频的软件，包括复试使用软件及复试备用软件。并将注册软件实名认证所留手机号码告知给学校。为保证双机位需要，考生需注册两个账号分别登录两台设备，两个账号同时进入候考室及复试考场。

3、提前测试设备和软件，熟悉软件流程，确保设备电量充足；

4、保障室内光线充足，网络稳定通畅。

5、考生所处环境应为独处空间，考试期间不允许有其他人存在及出入。

6、考生主机位及考生身体前后不允许有任何与考试无关用品。

7、考生复试时须保证视频中本人图像清晰，不能过度修饰仪容，不得佩戴墨镜、帽子、头饰、口罩、耳机等，头发不得遮挡面部、耳部。

四、复试流程：

1、在规定时间内，考生将所有相关材料电子扫描件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哈焊所人力资源部E-mail。要求：①邮件题目命名为：“姓名+考研复试”；②附件要求为压缩包，命名为：“姓名+手机号+初试总分”；③具体材料要求格式为PDF或JPG，命名为：“姓名+材料名称”（如：张三身份证）

具体提交材料包括：

⑴ 考生姓名、手机号、微信号

⑵ 身份证。

⑶ 准考证。

⑷ 本人手持身份证及准考证的照片。要求将身份证及准考证放在脸旁边，拍大头照。

⑸ 诚信复试承诺书（在附件中下载，考生签字后拍照）。

⑹ 考研初试成绩截图。

⑺ 本科成绩单。

⑻ 各类获奖证书。

⑼ 应届本科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非应届本科生提交学历证书、学位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考生可登陆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www.chsi.com.cn/>），按要求进行学历或学籍认证。

⑽ 考生希望提供的其他材料。

2、复试开始前一天，学校完成复试考生随机排序（不公开，内部录像备查），助理老师将顺序号通知考生。

助理老师建立候考室，并将会议号告知考生，考生使用两个账号分别登录两台设备，分别作为主机位及次机位进入候考室。考生进入候考室及复试考场均以复试顺序号为名称进行登录，不得出现个人姓名和手机号等信息，一旦发现且不能立即更改者，即视为违纪。主机位命名为序号+a，次机位命名为序号+b。例如：考生顺序号为5，则主机位命名为5a，次机位命名为5b。

考生进入候考室后进行身份认证及连线预演，测试软件。助理老师根据准考证及身份证进行人脸识别，并且查看考生主机位和次机位摆放位置是否符合要求。测试完成后，考生不再移动相关设备。助理老师检查声音质量是否清晰，考生保持主机位音频及视频处于开启状态，为防止出现回声，次机位仅开启视频，关闭音频，并将次机位设备静音、媒体及通话设置调至最低音量。

助理老师通知考生复试当天进入候考室的时间。

3、复试开始前一小时，助理老师开启候考室，考生按照之前助理老师通知的进入候考室的时间依次进入候考室。由助理老师再次进行人脸识别，并且查看考生主机位和次机位摆放位置是否符合要求，查看考生主机位及考生身体前后是否有任何与考试有关用品，检查声音质量。候考室中考生全程开启视频、关闭音频，听从助理老师指挥，不允许考生之间互相交流。候考室中，助理老师宣布《考场规则》, 考生宣读《诚信复试承诺书》，并向助理老师展示承诺书正面背面无任何其他字迹。

4、复试开始后，每次只允许1名考生的两个账号进入复试考场，由助理老师私信告知考生复试考场账号及密码，考生待助理老师将其移出候考室后，进入复试考场，开始复试。

5、考生进入复试考场后，首先更改登录名称，然后进行复试。复试过程中，考生须全程保持双手露出，目视前方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考生不得佩戴耳机，宜采用外接麦克风，不得遮盖耳朵，不能以任何方式变声、改变人像。考生所处房间只允许有考生一个人，不得有其他人出入，考生不允许有切换屏幕、缩屏、截屏、录音录屏等行为，否则取消录取资格。学校端将有专人作为视频监考员，全程监督考生“双机位”，随时查看考生行为、眼神及主机位屏幕。

6、复试结束后，考生待老师将其移出复试考场，考试结束。考生不允许再次进入复试考场及候考室，违规者不予录取。不允许将复试题目外泄，否则追究法律责任。

7、开学后三个月内核查学生相关材料并进行笔试考试，如发现替考或成绩与复试差异较大者，取消录取资格。

五、学校联系方式：

考生如有疑问请咨询哈尔滨焊接研究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

联系人：唐老师 武老师

联系电话：0451-86336086

人力资源部E-mail：hanjie\_han@126.com

                   哈尔滨焊接研究所

                      2021年3月16日